「變更大園(菓林地區)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為捷運系統用地)(配合桃園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航空城捷運線【綠線】北機廠建設)案」公開展覽前座談會會議紀錄

壹、時間：108年11月20日(星期三)下午2時

貳、地點：大園區三石社區發展協會活動中心2樓(桃園市大園區三和路5號)

參、主持人：童副總工程司啓銘　　紀錄：劉真嘉

肆、出(列)席人員：詳簽到簿

伍、各單位及民眾意見：

一、本計畫範圍內土地所有權人未來是否能參與航空城區段徵收：

菓林里里長：本計畫範圍之地主是否得保留參與航空城區段徵收之權利。

答　覆：

(一)本案計畫位於桃園國際機場園區及附近地區特定區計畫區段徵收第2期範圍，應俟第1期產業招商達65%以上始可啟動開發。

(二)本計畫內私有土地係依大眾捷運法規定以一般徵收方式辦理取得，惟考量地主權益，將循捷運綠線G14站用地保留土地所有權人參與區段徵收配地原則辦理。如土地所有權人願意無償設定地上權或出具土地使用同意書供本計畫先行施工使用，本府將保留其參與航空城第2期區段徵收申領抵價地之權利。

二、捷運綠線北機廠與周邊菓林地區車站規劃課題：

1.民眾A：本案機廠用地周邊是否有設站?

答　覆：捷運綠線北機廠用地周邊設有2車站，往北約0.8公里可至G31站(步行10分鐘)，往南約1公里可至G14站(步行約13分鐘)。

2.民眾B：本案機廠用地範圍內建物興建形式及高度為何?

答　覆：本次座談會主要係針對捷運綠線北機廠用地內都市土

地辦理都市計畫變更相關事項進行說明，臺端詢問機廠建物興建形式及高度等問題，因該工程刻正辦理細部設計作業中，尚無具體設計規劃內容。

3.民眾C：捷運綠線有劃設兩處維修機廠，而為什麼本計畫捷運綠線只劃設一處北機廠?

答 覆：

1.行政院核定之捷運綠線綜合規劃報告書內雖劃設南、北2座機廠，惟經評估路線規劃長度僅27.8公里，暫需設置1處機廠即可滿足系統維修營運需求。

2.未來捷運延伸線線工程執行相關作業時，再行評估南機廠設置期程。

4.民眾D：原劃設在蘆竹機廠面積約15公頃，移設至滲眉埤規劃面積約12公頃，少約3公頃，尚須徵收周邊土地才足原規模面積。有關北機廠用地範圍勘選標準為何？

答 覆：北機廠用地勘選原則係將原滲眉埤公園及周邊土地納入規劃範圍，以維持捷運正常營運效率及考量車輛進出機廠、廠內軌道配置及坡度之工程等面向進行評估結果需使用面積約15.64公頃，其中都市計畫土地面積約3.15公頃，非都市土地面積約12.49公頃(含非都市土地開發審議規定需劃設30%保育區)，始可滿足捷運綠線機廠工程基本設計配置需求。

三、北機廠開發對菓林地區周邊造成之影響是否有因應措施：

1.菓林里里長：滲眉埤若興建為機廠後是否仍具有滯洪功能，並確保下游菓林地區不淹水?

答 覆：滲眉埤屬於非都市土地範圍，本府將依據非都市土地開發審議作業規範及水利法等相關規定提供滯洪設施及排水路系統等資料供水利單位使用，以阻絕因興建機廠增加之逕流量。

2.**徐其萬議員助理**：A17青埔機廠直角轉彎噪音影響甚大，北機廠之影響評估要讓民眾了解。

民眾D：捷運維修廠大都在深夜停機後才進廠整修，深夜維修聲很大聲擾人清夢，之前中秋節連假某天晚上在坑口捷運維修廠南崁溪對面，深夜在菓林里35鄰土地公廟旁烤肉就能聽到對面坑口捷運維修廠約2公里以上傳來的深夜機廠捷運車輛停駛施工聲，還真的很吵(像是用鐵錘在敲打鐵鋼板的聲音真的很刺耳吵雜聲)，我們不要噪音污染。

答　覆：針對機廠噪音問題，本府刻正辦理捷運綠線北機廠工程規劃設計，將妥善規劃進出廠軌道定線設計，同時採減噪施工法及相關因應措施，以符合相關環境影響評估規定，儘量降低噪音對周邊環境衝擊與吵雜。

四、本計畫北機廠開發對菓林地區是否有相關回饋補償因應措施：

1.**菓林里里長**：北機廠後續是否有回饋地方之福利設施?

2.**徐其萬議員助理**：本計畫敦親睦鄰之作法為何?

3.**民眾D**：

(1)請提供國民運動中心回饋地方。

(2)有關大園(菓林地區)都市計畫南側農業區邊界之8米未開闢都市計畫道路緊鄰航空城二期規劃10米道路,請市政府跨局處研議好，不要開發案不同時各級處各做各的、此路線20米寬全長開發後不要有中段或頭尾未來沒有一次性徵收好開路變小,20米道路內已經有四個新建大樓建案落成陸續交屋了!請市政府20米道路寬一次開足，最少也要先開至12米寬，不要只是應付菓林人只開個8米寬而已。

答覆：

1.北機廠用地係就機廠基本配置設施，以最小面積辦理用地取得後興建，尚無法設置運動心中等設施。

2.另查大園菓林地區本府刻正辦理菓林市地重劃及航空城第1、

2期區段徵收計畫中，俟市地重劃或區段徵收作業完成後，再請公共設施主管機關研議設置福利設施。

3. 至於請拓寬闢建20米道路一節，查所述8米道路係位於菓林市地重劃內，另12米道路屬空城2期區段徵收範圍，須俟完成該2計畫地籍整理等作業後，由道路主管機關辦理開闢。

五、其他陳述意見：

菓林里里長：後續相關說明會能否辦在週末，並提早宣傳，俾利更多關心民眾能前來參與。

答覆：感謝里長熱心建議，本府將衡酌辦理情形調整說明會時間，妥適向民眾說明並聽取地方民眾意見。

陸、決議：本次座談會之會議情形、出席會議相關公民或團體陳述意見彙整後，作為審議之參考。

柒、散會：下午3時30分。

座談會說明與討論情形











